

关于福建东恒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
的审核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3)第 6456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福建东恒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的审核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3)第 6456 号

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惠技术”)管理层编制的《关于福建东恒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一、管理层的责任

先惠技术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编制《关于福建东恒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以使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福建东恒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关于福建东恒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先惠技术管理层编制的《关于福建东恒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按《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福建东恒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四、其他事项

本审核报告仅供先惠技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披露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关于福建东恒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规定，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先惠技术”）编制了《关于福建东恒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5 月 20 日先惠技术与石增辉、林陈彬、林立举签署了关于福建东恒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书》及《业绩补偿协议书》。先惠技术以现金支付的方式以 81,600 万元购买福建东恒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东恒”）51%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2022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2 年 7 月 8 日本次交易已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

二、业绩承诺的内容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石增辉对 2022-2024 年度业绩作出承诺。业绩承诺内容如下：

- 1、石增辉承诺，标的公司 2022 年度承诺净利润不低于 1.5 亿元；2023 年度承诺净利润不低于 1.6 亿元；2024 年度承诺净利润不低于 1.7 亿元。
- 2、针对上述净利润的承诺，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

三、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福建东恒 2022 年度承诺净利润 1.5 亿元，经审计福建东恒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6,005.6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5,622.73 万元，已完成 2022 年度的业绩承诺。

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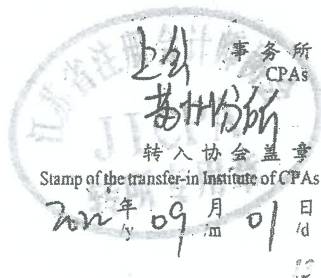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上会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唐书 女 1980-06-28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3101061980062826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1080006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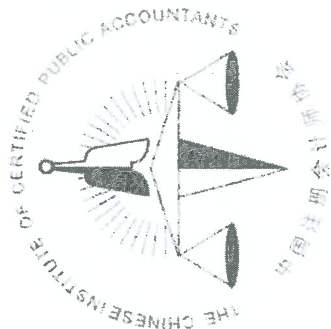
2008年03月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姓名	朱科坚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7-08-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12319970829255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8015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Date of Issuance

年
y

年
y

月
m

日
d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证书序号: 0001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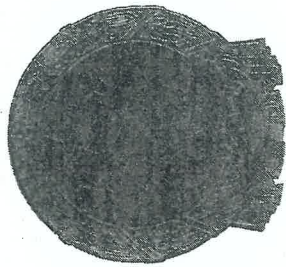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张晓荣

注册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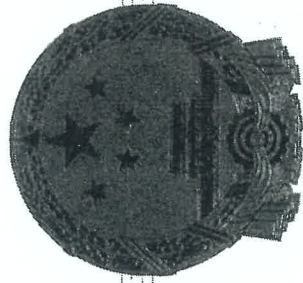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8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98〕160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71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2月28日（转制日期 2013年12月11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证书序号: 00036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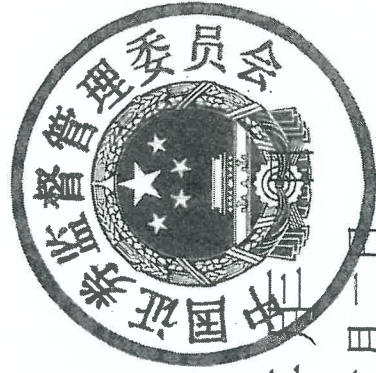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晓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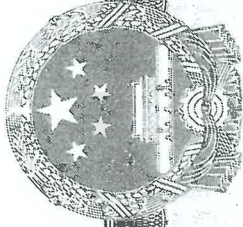
证书号: 32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086242261L

证照编号: 06000000202211240118

(副本)

市场主体身
份码了解更多可
扫描二维码登录
市场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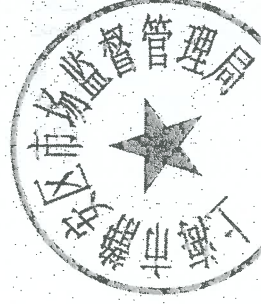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张健, 张晓荣, 耿磊, 巢序, 沈佳云, 朱清滨, 杨滢

出资额 人民币291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登记机关

2022 年 11 月 24 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